秧事

○ 刘丽丽

①

黄河滩上的雨就这么来了，细细密密的，在春天。

茫茫天地，一个种稻的农夫眼里却只有他身边那架犁铧。时间还早，雨也还冷，田野上还没有行人，然而他能感觉到，犁铧那暗红色的木把手上含着余温，记忆中有前一代人和这一代人的聚首。雨声窸窣，如同一把古琴弹奏节气的音符，又一个春天来了。虽然一代又一代人的躬耕没有积下累世的财富，他还是那个生活略显窘迫的农夫，但，只要这犁铧入土，把古老的田地破成一条条沟垅，再把沟垅整理成平展的秧圃，那时候，秩序将被重新改写。只要种子入土，阳光普照大地，凡尘再喧嚣，世间也总有一个重要的位置为农夫而留。

这常常让我想起是一种身份的确认，这种确认的郑重之处就在于，无论走到哪里，只要在田间耕耘过，你的脚底总是带着一块泥巴，它带给你“土”的特质，它确定了你即使后来融入城市也做不到百分百洋气；也因为这“土”，心里有一份踏实，即使后来的人生走得紧张焦灼、困顿难熬，你知道还有一个地方可以让你的根脉得到滋养和休憩。

拽耙扶犁也讲究个资格。作为农耕大国，“米袋子”从来都是一个有为帝王眼里的大事。除了隆重的祭祀天地之外，到了清代，皇帝还要亲自下田耕作一番。据《养吉斋丛录》记载：康熙四十一年，康熙帝在京南博野视察春耕情况，曾亲持犁器，一气儿耕了一亩地。当时共有万人观看此景，大学士李光地特为文勒石，以志其事。此外，躬耕垅亩的文人也不少。苏轼写过：“质非文是终难久，脱冠还作扶犁叟”，你看，扶犁的是老人，他当不好官，只能躬耕田园，虽然地位卑微，却再也不用担惊受怕。“人趋南亩生涯乐，春入东灾土脉齐。说与老农还自笑，近来辛苦惯扶犁。”你看，丁逢笔下的扶犁之人虽然辛勤劳苦，自我解嘲说这一番劳苦却也成为常态了。还是宋代，章樵写：“试将生计问农家，儿大扶犁女沤麻。烧笋煮葵供午饷，山中乐事自无涯。”在诗人看来农家生活有滋有味，单单就扶犁这件事，只有长大的男孩子才有资格。而类似程垓笔下的“扶犁野老田东睡”则是另外一番场景，这个农夫没有名字，他和历史上、古代诗文里的诸多农夫一样，“野”得像尘土一样普通，“野”得像荒草一样茁壮，不拘礼法，累了倒头就睡，把本来的辛苦单调活出了野鹤闲云的意味。

每年春天都会发生很多事，幸运是温和的南风，而不幸就是一阵一阵让人打冷战的寒流，但在村庄里，耕作永远是头等大事。从清晨到晌午，树皮般粗糙的脸，贴着春风的软刀子。笨重的冬衣脱在田埂上，系好耕牛肚下的袢绳，鞭子在空中抽出脆亮的鞭花，一年耕作的故事响亮开篇。手握犁铧的汉子和身边的耕牛一样憋足了劲头，人勤地不懒，粗门大嗓的吆喝让春日的原野异常亢奋。耕牛奋蹄，躬肩弩背，犁铧趟过，油亮的土地裸露开来。一去一来，土浪滚滚。被翻开的田地在阳光下散发出新鲜泥土的气息，假如耕田是勾勒轮廓，耢地则是进一步的精耕细作了。黄河发大水之后，剖开的土地被水浸软，牵牛的在前面走，耢上站着一个勇敢的少年，凹凸不平的地方被耢齿抹成了一马平川，水田白亮，平静如一面镜子。天空跌进水里，一切皆有可能。

有一回我看得眼热，也想下田一试，父亲不让我站耢，说太危险，一不小心容易前趴，再说，那些钢筋制成的耢齿也不好惹。但是犁地可以试试，他给我讲了里面的技巧，比如要用胳膊上的力气把犁头压住，压不住，犁就会偏到一边去；要根据土壤的墒情决定自己手头的分量，随时调整犁头的深浅，最好是不粘不挂，保证犁头上的底板能吃上力气，泥土被均匀推向两边。一手扶犁，还要随时调整耕牛前进的方向，两边做好配合，我答应着。理论上好懂，但真正做起来就不容易了，看似轻巧的犁头到了我手里似乎有千钧重，好容易调整好它的走向，耕牛一走动，犁头根本不听我的，犁了没两步远就跑到一边去了，一个趔趄，吓得我出了一身汗，心也砰砰直跳。父亲赶紧扶住了歪斜的犁铧，笑着说：“好好念书吧，你不是干活的料。”他接过去，耕牛犁铧一下子变得听话了，仿佛他这个人和那头牛、那架犁铧就是一个整体，它们的生命也是他的。村子里劳力多的家庭，耕作的事多是两人合作，一人牵牛一人扶犁，但是父亲一人忙活两个人的活，干起来也毫不露怯。他也从来没有因为田间的活多、活累而发脾气，倒是母亲经常嘟囔抱怨。父亲的脸总是沉静的。

假如有一天你从远方来，迎面看到一个面沉似水，甚至有些木讷的农夫，千万不要以为他对一切都无动于衷。这个人内心的热情、忧郁、困顿和力量你看不到，别人也看不到。经历了冬季的蛰伏之后，在走向春日田野的这个清晨，他“平静如一缕阳光”。

②

“育”是个会意字。甲骨文中的形象，上为“母”及头上的装饰，下为倒着的“子”字，寓意是母亲分娩出一个新的生命。《广雅》中这个字解释为“长也，稚也”，增加了一份“养活、养育”的意思。想，一个母亲，在婴儿还不曾出世的时候，早早为他准备下襁褓。选用舒适的棉布和洁净的棉絮，一针一线编织出自己的憧憬，铺下百倍的柔情，准备迎接娇客。等到婴儿出世，听见他的一声无意识的吟哦，看着他翻过身子垂下长长的睫毛睡去，听到他均匀的呼吸，自己对着那张脸看了又看，亲了又亲，心中溢满甜美。每一个农妇，在晴朗的春日选种浸谷时，是不是也怀了类似的心情？

稻种是去年秋后就备好的，沉睡了一个冬天，现在被浸泡得稻壳发黄，水缸周围散发出特有的即将发酵的米糠味。母亲一遍遍过来查看，用铁笊篱把浮在最上面的秕谷捞出来，留下沉淀在缸底的饱满的稻种。因为是关乎生计的大事，她的一举一动之间似乎变得格外谨慎小心。黄土烧制的粗陋的米缸，发黄的稻壳，母亲的头巾，泛着米糠味道的厢房，墙角的蛛网和灰尘，统统留在了记忆里。我们那间只容得下两个水泥柜和一些坛坛罐罐的小西屋里，因为浸种的水缸的存在，也隐藏了一桩不小的机密，一团悠悠的期待。那些发黄的稻壳里包裹着奇异的生命，这一个时辰和下一个时辰相比较，它们都有了不同。那是特属于春天的一件很奇特的事，一种奇妙的计量，用一粒粒的种子计算明亮的春昼，用一遍遍的探查来虔诚祈祷秋收。

浸种完毕，接下来就是育秧。秧圃一定要选择靠近水源的地块，或者临近河道，靠着溪流，或者依偎着池塘，所有这一切都是为了取水方便。挑土质肥沃的地块做成秧畦，施足底肥；把一块地耕耙得烂熟，做成一张张平滑如镜、柔软舒适的温床，再将浸泡好的稻谷均匀地撒进去，然后用铁锹把圃面抹平。种子落地了，一部手稿的书写才算正式开始动笔，先前那些准备工作只是序曲，真正情节的展开和故事的跌宕起伏还在远处。对秧苗来说，小弓棚和厚塑料薄膜是必不可少的被褥，因为雨水多，西北风还冷，也要防止鸟雀过来啄食稻粒，把薄膜严丝合缝地盖好。几天后，种子发出白根，长出绿芽。这时候要及时浇水施肥。阳光一天天热烈起来，需要及时给娇嫩的秧苗通风透气。上午揭开薄膜，傍晚再按照原样盖好，直到新秧长大，这样的工作才算告一段落。

写到这里，不得不感佩先人发明的这些奇妙的汉字，无论是生还是养，一个“育”字，含温带热，充满柔情。你能否想象一个母亲用温柔的指尖抚摸婴儿的表情？你能否想象一群仪容肃穆的人们对社稷之神顶礼膜拜的画面？岁月尚早，有一个柔弱的新生命有赖于你而得以成长，其中有多么深婉的情意。

③

《滨州乡土志》有云：稻，性宜水，亦有陆种者，含粉质最多，为谷食中极能养人之品。1987版《滨州风俗志》上关于水稻的记载是这样的：滨州自1958年后推广种稻，因水浇条件差，现仅小营、杜店一带仍有种植。在2006年出版的《滨城文史集粹》中，“小营稻米”是作为土特名产专章介绍的，内容不多，辑录如下：小营稻米，是滨州市滨城区的特产之一。小营镇种植水稻已有40多年历史，其栽培品种达28个之多，以种植一季春稻为主。所产的大米，颗粒均匀，银亮透剔，品质优良；蒸煮后，食之可口，色味俱佳。还有名贵珍惜的黑稻和香稻。生产的黑米，具有滋阴补肾、健脾暖肝、明目活血等药用作用。以上诸多优点，使小营稻米已成为滨州的著名特产，驰名京津，远销东北、内蒙、新疆等地。

小营稻米之所以久负盛名，有着其特有的优越条件。小营镇地处黄河下游，土地肥沃，水质甘美，光照充足，尤其在水稻孕穗乃至成熟的关键阶段，正逢秋高气爽季节，阴雨稀少，昼夜温差大，非常适宜稻类穗粒膨大和养分的积蓄。这是小营稻米质地优良的重要原因。

父亲告诉过我，故乡压碱种稻，已经有近60年的历史，一本本的历史资料，传达出相似的内容：小营稻米以其过硬的质量，在滨州农业史上写下了独到的一笔。

我喜欢稻子。虽然在诸多的粮食作物之中，稻，只是一把沉甸甸的穗子，风来弯腰，雨来飘摇。然而，几千年来却一直不离不弃，担起人间的温饱。嗷嗷待哺的婴儿，多少人因米汤得以存活；多少人家在祖辈去世后，以一碗白米饭供奉案前。一去一来，有稻米在，人间不苍凉。所以，我一直以家乡有这样的特产而自豪。而那些和稻有着千丝万缕的琐碎记忆，更是填充了荒芜的少年岁月。

早春的稻田里，到处充满水汽和土腥气。翻耕过的土块被水泡软，泡粉，水边浮动着许多草屑、小柴棍儿和一些泡沫。这样的水里经常能发现地母仁儿。地母仁儿，黑色的外皮，圆溜溜的，大小和桂圆核差不多，用牙嗑开外皮，里面的仁白生生的，有甜味儿。吃时如坐在河边闻到新涨的春水的气息。过几天，地母仁儿钻出芽儿，就是三棱草。

阳光爱护每一个生灵，无论它是一株秧苗还是一棵草，都施以慈爱。黄泥软烂，阳光热烈，秧苗扎下根来，舒心地生长。开始拔草，第一遍。草和秧苗长得差不多高。草根长得像羊胡子，很茁壮。地母仁儿呢，不见了。有时会拔出一个瘪瘪的壳，它孕育了一棵健康、干净的草，它的使命已经完成，它无愧于这个世界。

春耕时犁头翻出许多杂草根，其中白茅根最让孩子们喜爱。北方的春天来得晚，即便打了春，田野里四下望去仍是一片单调的砖瓦色。经历一个冬天，那时茅根在地下已经苏醒，盘根错节，被翻耕出来之后，晾晒在田埂上。干活累了，坐在田埂上歇一会儿，大人孩子都喜欢随手抓一把茅根咀嚼。白茅根，细长多节，模样有点像微型甘蔗。它也发甜，越是晒得干瘪的，甜味越浓一些。

别看一节细细的茅根，功效却不小。中医认为，白茅根性甘寒，入肺胃二经，有清火生津，凉血止血等功效，据《本草纲目》记载，它在除口臭、解酒毒、降血压方面有良好的功效；宋代的苏颂特别说明“可啖，甚益小儿。”在物质匮乏的时代，嚼食白茅根只因为偏爱那点甜头，至于享受到它的滋补和药用功效只能算歪打正着。

黄河水来，分出许多支流，穿村绕巷，形成密布的河网。那些路边不起眼的小溪流，水深时也超不过一米，因此成为孩子们安全的游乐场。

鱼虾似乎是随水而来的，每一年黄河发大水，池塘和河道里的鱼虾似乎就多了一些，大人们说鱼虾是“冲下来的”。听他们的意思，鱼虾也会串门儿，今天随着水流去了这家，明天又去另外一家，水塘沟渠就是它们串门的路。紧挨着村北的秧田是我家的，“S”形的沟渠连通了村子东西两面的池塘，小水沟里经常见到成群的鲫鱼。东边池塘面积大，水深，西侧池塘面积小，里面经常泡了许多圆木，用很粗的麻绳绑成竹筏的形状。这是孩子们天然的跳水台。剥皮之后的木头上常有不易察觉的刺，赤脚走上去要格外小心。夏天起，圆木上生了一层厚厚的青苔，很滑，但是孩子们攀爬、跳水依旧乐此不疲。为了安全，母亲不让我们靠近西侧的池塘。但男孩子喜水、爱水的天性无论怎样的严令都不可能更改，弟弟于是找到了新的事情来做。母亲不让去池塘游泳，他便摸鱼捉虾，总是闲不住。最常做的事情是捞鱼。挖几团黄泥，把秧田旁边的沟垅水流截断，然后，用一个铝盆舀水，弯腰弓背，干得很起劲。被截断的沟渠里水越来越小，最后裸露出水底的淤泥，那些白肚皮黑脊背的鲫鱼也在水里蹦跳着，它们最终都成了弟弟的俘虏。

整个夏天，他就在这片秧田旁边的沟渠里忙碌着，背心和短裤上常常沾满泥巴，有时候为了怕被母亲责骂，自己也在水中揉搓清洗一番，但是那些黄泥渍却很难洗干净，于是前胸后背总是带着一团一团的印渍。有一回，邻居姑姑问母亲：“夜里你让这个小泥猴睡在哪？”母亲看了看那晒得油亮的小泥猴，说：“灶坑。”

其实不止弟弟，我也很少午睡，大人们忙碌了半晌休息去了，我便到村后无人的沟渠边流连。不怕水，对于一个在稻乡长大的孩子来说，水让人天生亲近。池塘的一侧生着蒲苇，扯几片苇叶，叠成小船，放到流淌的沟渠里，看着那一团绿色随水流去、漂远，祈祷它们不要被横生的枝条挡住，不要被漩涡吞没，痴痴地望着远处，现在想来也别是一种乐趣。池塘四周浅水区域也可以去趟水。据说村北原来有一座小土地庙，后来被拆掉了，但是每当村里有人去世，都要到村北的岔道口来送浆水，告庙，地址大约就是在岔道口附近。那里的水中有一种小鱼，头大尾小，喜欢贴着地皮，模样憨厚，用芦苇搅动一下，它们立刻四下逃散，胆子小得很。

水田多青蛙，每到阳光暖和的时候，小荷钻出水面，青蛙便会在水草上产下一团水雾一般的卵，不久就会变成胖头的蝌蚪，一群群自在游弋。水蛇也是经常见到，在秧田里扭动着身子很快就不见了踪影。到了深水里，它们游动得更加从容，袅袅娜娜，丝毫不理会周围人的眼光。

水中的东西，最怕人的是蚂蟥。插秧时，它们悄无声息地附着到人的腿上吸食血液，人的注意力都在手里的活上，顾不得其他，等察觉到疼痛的时候往往蚂蟥头已经钻进了肉里，它已经喝得圆鼓鼓的了。轻拍不下，非得要使劲拍打，把腿打红了，受疼的蚂蟥才掉下来。这蚂蟥不但可恶，而且样子也丑陋，黄，软，周身是那种不清爽的绿，气不过的人们，把它捉到水泥板上曝晒，才算报了吸血之仇。

田埂上的植物、水里的东西，所有这一切其实都和稻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。同其他北方作物相比，稻是一种优雅的植物，除了它自身的魅力之外，它似乎可以将这种影响传达给其他与之相关的动植物。比如，紫云英，慈姑，罗布麻等等，比较起来，生长在水边的植物格外干净。还有斜风细雨里，呢喃着横掠过稻田的燕子，常常是画家的爱物。池塘边迈着纤细的足走向稻田深处的不知名的水鸟，其行行脚印，让人遐想。长夏，村庄里的知了声越发稠密起来，梧桐宽大的叶子也将房檐遮得严严的。水稻们已经没过小腿，它们挺括、整齐，青绿的叶片簇簇向上，刺向晴空。这个季节，常见有三三两两逮黄鳝的汉子，拿着简单的工具，在田埂上蹲下身子，用蚯蚓做诱饵，找黄鳝洞口耐心试探。族中一个哥哥，是捉黄鳝能手，记得一个下雨天，他邀父亲喝酒，专门炖了黄鳝来给我们吃。白色的瓷盘中盛着炖好的鳝鱼段，浮着一层黄油，加了碧绿的芫荽，散发出诱人的香气。我虽然惧怕那黄鳝的样子，但经不住美味的诱惑，大着胆子吃了一块，肉嫩质细让人一尝难忘。

④

五月，插秧季。天气转暖，已经允许人们赤足下田。每到插秧季，小学就不上课了。老师们家里都有地，都要忙碌。对于孩子们来说，插秧季能到农田帮忙，除了能换得大人的夸奖，也意味着四野的水田、池塘、花果、鱼虾和草木都可以自由接触，远比拘束在教室有趣得多。

依旧是男女分工明确、各司其职。天蒙蒙亮，男女老少就开始忙碌起来。女人负责“提秧”，坐在马扎上薅秧苗，秧苗薅下来，左右摆动清洗秧根部的泥巴，干净后用湿稻草拦腰捆扎成秧把。如果提秧供应不及时，就需要铲秧，这是一个技术活，一般由男人来做，一锹下去，铲薄了，伤根，秧苗死活缓不过来；铲厚了，插秧的人举着厚厚一大块泥巴，手臂受不了，显得也蠢气，最好是不厚不薄。技术好的人铲下的秧块四四方方，厚绒绒的一团秧苗在手，像托了一块绿豆腐，颤巍巍的。我喜欢闻那气味，青苗的气息，浓郁到可以触摸，可以大口大口吃进肚子里。后来长大成人离开了乡村，但只要闻到这样的气息就觉得安稳，内心有说不出的舒坦和快乐。

大田被收拾得整整齐齐、水皮白亮。青嫩的秧苗东一捆西一捆抛洒在田里。插秧的人们，左手拿秧把，右手拇指、食指和中指配合着敏捷地捻动。插秧，讲究个速度快、力道准、行列齐。手用力小了秧苗会漂起来，用力大了，秧栽深了，会影响分蘖。速度要跟得上，边插秧边用眼角余光估量行列的齐整。由疏苗到点线，事先要胸有成竹。看好手们插秧确实是一种享受。你看，扯好线，分好排，插秧的姑娘小伙子一字排开，一手分秧，一手插秧，像小鸡啄米一般，撩起来的水花几乎不会间断，啪啪啪，秧苗们就听话地立在了水中，弯腰直腰的功夫，刚才还明亮的水田里已经站满了绿莹莹的秧苗。人多声势大，休息的时候有说有笑，但真正干起活来就顾不上了，明里暗里也比较个身手，谁也不想落后，你追我赶，赢得第一的人惹得那些爱说笑的婶子大娘们好一阵赞叹。

新秧栽下，需要大约一周的缓苗期，完成自己的断乳新生，这时最好来一场雨。黄河滩的雨，细细密密的，不需要太大。秧苗喜欢水，缓苗期有雨水的浸润，那种断乳新生的疼痛会来得轻一些。天气凉爽，正是赶活计的时候。男人把手边白色的肥料袋子披在身上权当雨衣，人在雨中行走，就会感觉那雨幕混合了天地和秧苗的颜色，在青与白之间糅合成了一种浅浅的灰色，不刺眼。新栽下的秧苗叶尖上缀了雨滴，它们还带着从母田里带来的一些奶气，油润有光。

炊烟缭绕在农舍之上，女人做出可口的饭菜，呼喊着让孩子去看看田里的人忙活干得怎么样了，孩子答应着一蹦一跳地去了，家里的黄狗也跟着跑出了院门，跑向田野。

雨的断章

○ 赵天祥

1

暮春的雨
像一位妩媚的女子
轻叩轩窗
扯起漫天思念
撩动满树新绿
在这多情的雨夜
不知道你会想起谁

2

有些人，有些事
过去就过去了
犹如眼前的雨
不论怎样缠绵
也留不住绚烂春花
只是想起时
偶尔会莫名心痛

3

尖啸的风
像个幼稚的顽童
吹着口哨
徒劳撕扯着雨丝
幻想留下春的脚步
而四季轮回不可抗拒
你我唯有不负时光
大步铿锵前行

窗外的风景

○ 王冬良

半夜醒来，恍惚间感觉外边好像起风了，于是起身去阳台关窗，忽然听到外面传来一阵阵清晰、洪亮的蛙鸣之声，心中蓦然一喜。

搬到新居半年多了，虽然离上班的地方远了一些，但令人欣慰的是站在窗前即可看到外边的风景，不远处的村庄、集市、校园，成片的杨树林、麦田，还有院墙外那条缓缓流淌的小河。河水并不深，里面鱼虾野鸭成群、水草丛生。河两岸种有柳树、樱花树。两侧的空地上，早有勤快的老人种上了小葱、春玉米、麦子、绿豆、芝麻、菠菜等农作物。一年四季，时常看到有人在沿岸钓鱼。到了冬天，河水结了冰，有不少被唤作“白骨顶”的水鸡在上面走来走去。

老话说“听见蛤蟆打哇哇，六十天就能吃馇馇。”谷雨前后，在河边便可听到青蛙密集、亢奋的叫声，地里的麦子开始拔节孕穗了，再过上两个多月左右的时间，就能吃到新麦子磨成的面粉做成的馇馇、面条、馒头了。对于有着吃不饱肚子经历的老人们来说，家有余粮心不慌，只有把新麦子收到家，脱了粒，晒干入了仓，一家人的“饭门”有了着落，心里才会踏实。尽管很多人已脱离了农业生产，搬进了高楼或者现代化社区，但依旧心心念念，忘不掉啥时令应该干啥农活。去接孩子放学的时候，经常听到三五成群的老人聚在一起，诉说着目前地里庄稼的长势，土地流转、机械化作业以及有关农业耕种的种种过往和乡村振兴带来的新变化。

透过窗户向北望去，可看到远处的现代化工厂，高大的凉水塔里正排放着缕缕热气。路北的树林里，也就是距离小区几百米的地方，有一家小酒坊，据说酒的品质很好，软绵醇厚，优雅细腻，已传承了许多年。因为父亲喜爱喝酒的缘故，我便对酒坊非常好奇，时常站在窗前远远眺望。周日清晨，突然就想近距离去看一下酒坊大门。也许是我来得较早，只见两扇大门紧闭，厂区里也静悄悄的，只有院子当中的一面红旗迎风飘扬。不远处，几个酿酒师傅正骑着电动车赶来上班，在这条路上已遇到过他们多次，只是没有打过招呼，怕那唐突的问候打扰了他们一天的好心情。

他们的年纪与我的父亲相仿，六十岁上下，时光像一把看不见的刻刀，在他们的脸上刻下深深的皱纹。几缕白发，有些佝偻的后背，一身迷彩服或者孩子替换下来的工作服，每日早出晚归，他们用自己辛勤的劳作换取一日三餐、柴米油盐等生活所需，继续为家庭发挥着余热。他们已经当了爷爷、姥爷，本该享福的年龄，却选择了继续奋斗。想到父亲，眼睛忍不住有些湿润，也不知他现在在家，还是去田里干农活，或者去劳务市场找零活去了。到晚上，给他打一个电话吧。

回到家，孩子们已起床，刷牙、洗脸完毕。大宝正在上九年级，还有不到两个月就要中考，功课比较紧凑，正在书桌前朗读英语。二宝正在吃饭，见我进门，忙跑到我跟前，低声和我说：“我们待会去楼下小广场玩吧，我同学早都下楼去了。”物业在单元楼前新修建了一个健身广场，设施比较齐全，每天早上、傍晚都有很多人在锻炼，这里也理所当然成了孩子们的乐园，几个同班级的小伙伴聚在一起，荡秋千、压跷跷板、捉迷藏，时常玩得满头大汗、不亦乐乎。

相对于小区里的欢乐时光，我更愿意去禾和湿地公园走一走，跑一跑。在游人稀少而安静的地方，找个躺椅躺一会，眯着眼睛听会儿音乐，啥也不去想，全身放松一下，好不惬意。二宝也愿意陪我去，有时捉到一只蜗牛、几条蝌蚪，都会高兴万分。如果在草地上看到一只野鸡或者喜鹊，他更是大呼小叫，用手指着给我看。返程途中，看到麦田里有一家人正在忙着灌溉、施肥，孩子随口问道：“爷爷奶奶也在家浇地了吗？五一假期放假的时候，你能和我回老家吗？能和我去村东的小河捞蝌蚪吗？”我说“当然可以了，但一定要注意安全！”

暖暖的春风徐徐地吹着，熬过了严冬，终于盼来了春天。阳光下，一片片樱花、一片片油菜花开得正艳，繁花似锦，美不胜收。蝴蝶、蜜蜂在花丛间飞来飞去，几个大婶在河堤上挖野菜，健身广场的空地上有人在放风筝、唱歌、跳广场舞。天上的白云像画上去的一样，洁白而美丽，给人美的享受。

夜幕降临，又听见青蛙们的叫声了，一场音乐会盛大启幕。“归呱、归呱”的声音此起彼伏，一唱一和，人们感受着大自然的美好，深深陶醉进去，一边憧憬着明天的美好生活，一边慢慢地睡去。